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30609—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聚氧乙烯聚氧丙烯季戊四醇醚

2014-04-29 发布

2014-1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发布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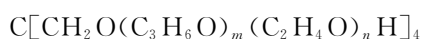
食品添加剂 聚氧乙烯聚氧丙烯季戊四醇醚

1 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以环氧丙烷、环氧乙烷、季戊四醇等多元醇为主原料,在催化剂存在下聚合而成的食品添加剂聚氧乙烯聚氧丙烯季戊四醇醚(PPE)。

2 结构式和平均相对分子质量

2.1 结构式



其中,氧化丙烯聚合度 m 为 10~20;氧化乙烯聚合度 n 为 0~5。

2.2 平均相对分子质量

3 000~5 000(按 2007 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

3 技术要求

3.1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 验 方 法
色泽	无色或微黄色	取适量样品置于清洁、干燥的比色管中,在 20 ℃~30 ℃下,观察其色泽和状态
状态	透明液体	

3.2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 验 方 法
羟值(以 KOH 计)/(mg/g)	≤	45~56 GB/T 7383 邻苯二甲酸酐法
酸值(以 KOH 计)/(mg/g)	≤	0.3 GB/T 6365
浊点(10 g/L 1 mol/L 盐酸溶液)/℃	≤	17~25 GB/T 5559
水分(质量分数)/%	≤	1.0 GB 5009.3 卡尔·费休法
铅(Pb)/(mg/kg)	≤	2 GB 5009.12